

数据治理认证规则

目录

1. 适用范围
 2. 认证依据
 3. 对认证审核人员的基本要求
 4. 初次认证程序
 5. 监督审核程序
 6. 再认证程序
 7. 暂停或撤销认证证书
 8. 认证证书要求
 9. 与其他管理体系的结合审核
 10. 受理组织的申诉
 11. 认证记录的管理
 12. 其他
- 附录 A 数据治理管理体系认证审核时间要求

1 适用范围

1.1 本规则用于北京新纪源认证有限公司（简称：新纪源）对“数据治理管理体系”开展的认证活动。

1.2 本规则依据认证认可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对于依据 ISO/IEC 38505-1:2017 标准对数据治理管理体系进行的认证实施过程做出具体规定，新纪源从事该项认证活动的各项职能均应当遵守本规则，以保证认证活动的规范有效。

2 认证依据

ISO/IEC 38505-1:2017《信息技术·IT治理·数据治理 第1部分：ISO/IEC 38500 在数据治理中的应用》

3 对认证审核人员的基本要求

3.1 审核人员应取得中国认证认可协会（CCAA）的注册审核员资格；

3.2 认证人员应当遵守与从业相关的法律法规，对认证审核活动及相关认证审核记录和认证审核报告的真实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初次认证程序

4.1 受理认证申请

4.1.1 新纪源应向申请组织至少公开以下信息：

- （1）可开展认证业务的范围。
- （2）本规则的完整内容。
- （3）认证证书样式。
- （4）对认证过程的申投诉规定。

4.1.2 新纪源要求申请组织至少提交以下资料：

- （1）认证申请书，包括组织的主要经营活动范围及申请认证的范围、有效人数等。